

# 以弗所書讀經

## 第六篇 從低處來看教會—死在過犯並罪之中，靠恩得救成為神的傑作

讀經：弗二 1~10

### 壹、 死在過犯並罪之中 ( 二 1~3 )

本篇信息我們來到以弗所二章。保羅在第一章是從諸天界裡來看教會。從這個角度來看，教會是升天之基督傳輸的結果。但是在第二章，保羅是從低處來看教會，從墮落人類悲慘光景的角度來看教會。

#### 一、第一章的繼續 ( 二 1 )

1. 教會不僅有神性的一面，也有人性的一面。在一章我們看見，教會是屬天的神性傳輸到我們裡面的結果；在二章我們看見，教會是出自屬地的人性。二章一節開頭的連接詞『而』，這字把教會的這兩面連接起來。

#### 二、死在過犯並罪之中 ( 二 1 )

1. 這裡的『死』，是指我們靈的死，這死遍佈我們全人。我們不僅是墮落、犯罪的，我們也是死的。羅馬書所強調的，乃是罪行與罪，是對付罪人，並不強調『墮落之人是死的』這事實。但以弗所書所強調的是死，是對付死人。在羅馬書裡，神是憑藉著、並用祂的義拯救我們（羅一 16~17）。然而在以弗所書中，神是用生命來拯救死人。對死人而言；他們所需要的是生命。我們是罪人，也是死人，我們不僅需要義，也需要生命；我們需要羅馬書中的救恩，也需要以弗所書中的救恩。
2. 喪失那使我們能接觸神的功能：屬靈的死廢掉了我們靈的功能。無論我們的身體或魂多活躍，我們的靈是死的，無法接觸神。
3. 在過犯並罪之中：過犯是越過權利限度的行為，罪是邪惡的作為。我們在得救以前，乃是死在這樣的過犯並罪之中。賽跑時若跑出線外，就越過了權利，那是過犯。敲某人的門，無人回答，就沒有權利進那房間，否則就是越過了權利，那也是過犯。在神眼中，我們都越過了我們的權利。因此，我們從前都是那些死在過犯中的人。不僅如此，我們也死在罪中，死在諸如說謊、偷竊等罪行之中。

#### 三、隨着這世界的世代而行 ( 二 2 )

1. 當我們死在過犯並罪之中時，我們在世界、在撒但國度的範圍裡，卻非常活躍。『世界』這辭，原文是 **cosmos**，科斯莫斯，意思是系統。這不是神的系統，也不是人的系統，乃是撒但的系統。這個系統，世界，是由許多世代所組成的；每一個世代都是撒但系統的片段。每一個世代也是一種風尚；有其樣子和表現；也有其時髦和潮流。
2. 當人跟隨世代的潮流時，這就很強的表示他們是死的，他們是在世代潮流中隨波逐流的行屍走肉。枯葉沒有生命，無法抵擋水流，不能逆流而上；魚滿有生命，所以能逆流而上。這世代的潮流能帶走許多人，乃因他們都是死的。我們從前也是死的，並且被這世代的潮流沖去；但是現今我們已經活過來，潮流不再能影響我們。

#### 四、順着空中掌權者首領而行 ( 二 2 )

1. 這裡的『首領』是指撒但 ( 弗六 12 )。『那現今在悖逆之子裡面運行之靈』與『空中掌權者』是同位語，指集體的權勢，就是一切邪惡天使權勢的集合，由撒但為其首領。這集合的靈，現今正在悖逆之子 ( 悖逆神的人 ) 裡面運行。

#### 五、在我們肉體的私慾裡行事為人

1. 我們得救以前，都是在肉體的私慾裡行事為人，行肉體和思念所意欲的。『意欲』，指我們的愛好。已往我們愛作甚麼，就作甚麼。我們愛跳舞，就去跳舞；愛看球賽，就去看球賽；愛逛街，就去逛街。今天年輕的一代，恐怕比歷史上任何一代，更隨心所欲，如同車子沒有剎車一樣。行肉體和思念所意欲的事，兩者都是靈 ( 特別是良心 ) 死了的記號。

#### 六、生來就是可怒的兒女 ( 二 3 )

1. 因着悖逆，我們在死的範圍裡，原在神的忿怒之下，和其餘的人一樣。然而我們已經蒙拯救，脫離了悖逆和神的忿怒。

#### 七、有三樣邪惡的東西管轄

1. 世人都在這三樣邪惡的東西的管轄之下：有這世界的世代在人的外面；有空中掌權者的首領 ( 環繞居人之地邪惡的空中權勢 ) 在人的上面和裡面；有肉體的私慾 ( 包括肉體和思念所意欲的 ) 在人墮落的性情裡。要叫死人逃脫這三個範圍，是不可能的。所有的人生來都是悖逆之子和可怒的兒女，落在神的審判之下。當我們死在過犯並罪之中時，我們的光景正是這樣。讚美主！我們已經得救成為基督的身體；現今我們不再在這三個範圍裡，乃是在基督裡，在那靈裡，並且在諸天界裡。

### 貳、 靠恩得救成為神的傑作 ( 二 4 ~ 10 )

## 一、神富於憐憫 ( 二 4 )

1. 這乃是我們地位轉換的因素。我們原是在悲慘的情形裡，然而神帶著豐富的憐憫而來，使我們適合於祂的愛。

## 二、神愛我們的大愛 ( 二 4 )

1. 愛的對象應該是在可愛的光景裡，但憐憫的對象總是在可憐的光景裡。因著祂的大愛，神是富於憐憫的，把我們從可憐的地位，救到適合神愛的光景。

## 三、竟然在我們因過犯死了的時候，叫我們一同與基督活過來 ( 二 5 )

1. 以弗所書不像羅馬書以我們為罪人，乃以我們為死人。我們是罪人，需要神的赦免和稱義，如羅馬書所啟示的；但我們是死人，就需要活過來。赦免和稱義是把我們帶回神面前，享受祂的恩典，並有分於祂的生命；叫我們活過來，是使我們這些基督身體的活肢體彰顯神。這是神藉著祂生命的靈，將祂永遠的生命，分賜到我們死了的靈裡，而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。羅馬書中的救恩是藉著神的義，以弗所書中的救恩是藉著神的生命。
2. 保羅在五節括弧裡的說話『我們得救是靠著恩典。』恩典是白給的。這裡不僅指神白白的分賜到我們裡面，作我們的享受，也指神白白拯救我們的行動。藉著這樣的恩典，我們已經從死亡可憐的地位，被拯救到生命奇妙的範圍裡。

## 四、叫我們在基督耶穌裡，一同復活，一同坐在諸天界裡 ( 二 6 )

1. 叫我們活過來，是神生命救恩的初步；接著這一步，神又叫我們從死的地位復活。從我們的立場看，我們是一個接一個的，從死的地位復活；但在神看，我們乃是都在基督裡，全體一同復活，正如所有的以色列人都從紅海的死水中一同起來一樣。(出十四)
2. 一同坐在諸天界裡：神生命救恩的第三步，是叫我們一同坐在諸天界裡。諸天界乃是我們在基督裡得救，所進入的最高地位。在羅馬書，基督是我們的義，將我們帶進一種光景，使我們蒙神悅納。在以弗所書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把我們救到一個地位，遠超過神的眾仇敵。
3. 在基督耶穌裡：神是在基督裡，使我們一次永遠的一同坐在諸天界裡。這是在基督升天時完成的，並且從我們相信祂起，就藉著基督的靈應用到我們身上。羅馬書和以弗所書都指明我們是在基督裡。但在羅馬書，從亞當裡遷到基督裡，主要的是被放在稱義地位上的事。在以弗所書，在基督裡乃是生命的事。因為我們是在基督裡，我們就有生命的活力。

## 五、神恩典超越的豐富 (二 7)

1. 七節，『好在要來的諸世代中，顯示祂在基督耶穌裡，向我們所施恩慈中恩典超越的豐富。』神恩典的豐富超越各樣的限制。這豐富要作我們的享受，使教會在要來的諸世代，就是千年國時代和將來的永遠，向全宇宙公開展示這些恩典的豐富。

## 六、得救是靠著恩典 (二 8~9)

1. 八節說出神顯示祂恩典的理由。因為我們已經靠祂的恩典得救，所以神可以顯示這恩典。靠著恩典得救，意即藉著三一神，分賜到我們裡面而得救。約翰一章十七節說，恩典是藉著耶穌基督來的。這指明恩典有點像一個人。以弗所書啟示，救我們的恩典乃是神自己在基督裡作到我們裡面。
2. 根據以弗所書，救恩乃是成為肉體、釘十字架、復活、升天的基督傳輸到我們裡面。當這個人位進到我們裡面作恩典時，我們就得救了，就活過來，復活了，並且一同與基督坐在諸天界裡。恩典一點不差，就是基督自己這拯救的人位。
3. 這恩典有超越的豐富（就如生命、光和能力...）。若非如此，神就無法拯救我們。因著神在基督耶穌裡向我們所施的恩慈，神就藉著祂豐富超越的恩典救了我們。

## 七、藉著信 (二 8~9)

1. 信是未見之事的質實（來十一 1）。我們是藉著信，將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一切質實出來。神恩典的白白作為，藉著我們質實的信，救了我們。我們這信就是信基督的信，也就是基督在我們裡面作了我們相信祂的信。
2. 八節又說『這並不是出於你們，乃是神的恩賜。』信不是出於我們。我們雖然信，但我們所憑以相信的信，並不是起源於我們。在我們自己裡面，我們一點信也沒有。我們得救以前，根本信不來。但是在我們得救那天，信就分賜給我們，我們就相信了。這信乃是傳輸到我們裡面之恩典的一部分。
3. 保羅在加拉太二章二十節說：『我如今在肉身裡所活的生命，是我在神兒子的信裡，與神聯結所活的。』信就是基督自己。如果有一顆美麗的鑽石在你面前，你自然會珍賞祂。這個珍賞不是起源於你，乃是起源於鑽石。我們在基督裡的信，不是出於我們，乃是出於祂。當我們看見基督，信就分賜給我們了。
4. 我們靠著恩典，藉著信而得救：這既是神的恩賜，不是出於我們的行為，我們就沒有一个人有權利誇口（二 9）反而必須謙卑的說『主，若不是你臨到我，我不會有任何的信。但是讚美你，你臨到了我，並使我從你得著了信』。

## 八、神的傑作 (二 10)

1. 十節，『我們原是神的傑作，』『傑作』這辭在原文的意思是作好的東西，手工，或寫成的詩章。不僅詩詞作品，凡是表達製作者智慧和設計的藝術品，都是詩章。教會是神工作的傑作，也是一首詩章，彰顯神無窮的智慧和神聖的設計。
2. 神創造諸天和地，但諸天和地不是神的傑作。照樣，神造了人，但甚至人也不是神的傑作。神在宇宙中的工作，只有一項是祂的傑作，這傑作就是教會。教會，神的傑作，乃是基督的身體，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。有時我們看教會生活好像零亂的廚房，不太能領會教會是這樣一個傑作。但是，至終我們要看見，我們是基督的身體（一 23），也是新人（二 15），就是神的傑作。

#### 九、在基督耶穌裡創造的（二 10）

1. 在基督耶穌裡：教會，是神工作的傑作，乃是宇宙中全新的東西，是神的發明。我們藉著重生，在基督裡為神所創造，成為神的新造（林後五 17）。
2. 藉著神與人的調和：教會是一個調和品，是神與人兩種生命的調和。這個偉大的作品，乃是藉著將祂自己作到人裡面，並將人構造到與祂自己成為一而產生的。
3. 為著善良的事工：神創造我們，要我們行的善良事工，不是我們一般觀念中的善事。這些善良事工必是指實行祂的旨意，過教會生活，並作耶穌的見證，如以弗所書以下各章所啟示的。

#### 結語：

我們雖原是一班死在過犯並罪之中的人，但因著神的憐憫與大愛，使我們能靠著恩並藉著信得救，成為教會。神要藉著教會，使祂萬般的智慧得著彰顯。在要來的諸世代中，就是在千年國和永世裡，有一首獨一的詩章，就是教會，要彰顯神的智慧和設計。新耶路撒冷是神的詩章，神的傑作。當我們在新天新地中觀看這傑作時，我們會說『阿利路亞！這是宇宙中的最佳詩章！』